

臺南市立中山國中 112 年暑假期間學生活動安全注意事項

暑假期間從事任何活動，皆請同學留意自身安全，務必小心使用網路及任何 3C 產品，避免落入詐騙或者性剝削圈套，騎車務必遵守交通規則，切勿進行非法活動，勤洗手預防傳染病，中山國中祝福各位同學有個健康愉快並充實的暑期生活。

一、詐騙防治：

- (一) 請建立安全使用智慧型手機的觀念，切勿點選任何不明簡訊網址，避免手機中毒四處散發訊息，並於使用網路聊天 APP(如 Line)時，提高警覺，切勿洩漏帳號與密碼，以免帳號被盜用後成為詐騙受害者。
- (二) 歹徒常利用小額付費機制進行詐騙，建議學生們可向電信公司申請關閉手機小額付費功能，也記得切勿代收簡訊。
- (三) 詐騙犯罪手法日新月異，當發生詐騙集團以電話通知假綁架或者假事故，進行真詐財時，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尋求協助。
- (四) 近年來詐騙集團盜用帳號後假冒親友借錢案件也越來越多，學生應善用通訊軟體的安全設定，例如關閉「允許自其他裝置登入」功能，以降低被盜用機率；另學生或其家屬接到親友使用通訊軟體傳訊息借錢時，應當面或電話與對方聯絡，未確認真偽以前不可貿然匯款，以免上當。
- (五) 民眾可透過查詢內政部警政署「165 全民防騙」網站公告資訊(網址 <https://165.npa.gov.tw/#/>)，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 165 反詐騙 LINE 官網下載最新詐騙手法，以避免受騙上當。
- (六) 為提升校園識詐宣導工作，大家可至「教育部詐騙防制專區網站」(<https://reurl.cc/Adx93Q>) 了解更多相關訊息，請大家多加利用。

二、交通安全：

- (一) 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統計顯示，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主要原因，請學生騎乘機車、微型電動二輪車、自行車等一定要注意自身安全，駕駛期間應遵守交通規則，減速慢行，切勿酒後駕車、疲勞及危險駕駛，以策安全。
- (二) 教育部鼓勵年滿 18 歲學生踴躍參與交通部機車駕訓補助計畫，透過正規機車教育訓練，建立正確騎乘觀念，減少交通意外事故，並善用「機車危險感知教育平臺」，提升防禦駕駛能力，養成安全駕駛習慣。
- (三) 交通部交通安全教育守則加強宣導如下：
 - 1、自行車道路安全：請配戴自行車安全帽，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保持自行車安全設備良好與完整，不可附載坐人、人車共道，請禮讓行人優先通行、行人穿越道上不能騎自行車，請下車牽車，依規定兩段式左(右)轉、行駛時，不得爭先、爭道、並行競駛或以其他危險方式駕駛，遵守行車秩序規範。
 - 2、機車安全：請正確配戴安全帽、全天開頭燈、勿無照騎車、行車時勿當低頭族、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勿任意變換車道、路口禮讓行人、禁止飄車，並勿將機車借給無適當駕照的人，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以維護生命安全。
 - 3、微型電動二輪車安全：請正確配戴安全帽、不可附載坐人、行車時勿當低頭族、勿以

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行駛慢車道，不可行駛人行道或快車道、路口禮讓行人、不可擅自增、減、變更電子控制裝置或原有規格，大型車轉彎半徑大並有視覺死角，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以維護生命安全。

- 4、行人道路安全：穿越道路時請遵守交通號誌指示或警察之指揮，不任意穿越車道、不滑手機過馬路、闖紅燈，不任意跨越護欄及安全島，不侵犯車輛通行的路權，穿著亮色及有反光的衣服、在安全路口通過道路、預留充足的時間，勿與沒耐性的駕駛人搶道。
- 5、防範無照駕駛違規：由於無照駕駛已經造成車輛與行人的危險，如經查獲，將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一萬二千元以下罰鍰，並當場禁止駕駛；另未滿 18 歲的青少年無照駕駛時，除了應繳交罰鍰以外，青少年以及父母等法定代理人還須依據同條第 3 項規定，參加道路交通安全講習。提醒學生，在未合法考取駕照前應勿以身試法，鋌而走險，無照駕駛不僅違規觸法，更甚者可能傷及他人與自己身體或生命。

(四) 大家可至交通部道安委員會「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站」(<https://168.motc.gov.tw/>)下載交通安全相關注意事項，了解更多交通安全相關訊息。

三、工讀安全：

暑假期間學生可參考勞動部「職場高手秘笈」勞動權益教育宣導手冊，遵循三要準備、七不原則—「要確定、要存疑、要告知」、「不繳錢、不購買、不簽約、證件不離身、不非法工作、不飲用、不辦卡」，如果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致勞動權益受損，可撥打當地勞工局電話，請求專人協助救濟權利；另上開秘笈已置於勞動部官網(<https://www.mol.gov.tw/>)業務專區/勞動關係/勞動教育專區及「教育部青年署職場體驗網」(<https://rich.yda.gov.tw>)職場權益專區可供運用。

四、活動安全：

(一) 室內活動：

室內活動包含圖書館、電影院、百貨公司賣場、KTV、MTV、室內演唱會、室內團體活動等，從事該項活動時，首先應選擇安全無疑慮之場所並熟悉逃生路線、逃生設備，及相關消防（逃生）器材操作，如滅火器、緩降機等，並以保護自身安全為原則，另外，也請同學避免涉足不正當場所，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

(二) 室外活動：

山域活動：

從事登山或山野教育活動，應做好充分準備，審慎評估，並應具備下列有關體能、態度、知識、裝備、技能等五大基礎：

- 1、登山者應充分鍛鍊體能，並且持續性的練習。
- 2、參加人員應瞭解登山前的準備工作是確保安全的唯一途徑，積極準備事前工作，另須研讀目標山區環境與活動風險，並瞭解團隊間溝通和互助的重要性。
- 3、登山前應充分瞭解登山的潛在風險，選擇合適的山域，查詢天氣、地形、路線路況、鄰近救援與醫護資訊等，組成安全性高的隊伍結構。另請注意登山路線有無入山、入園申請之相關規定，登山途中應注意山域或設施相關警告及標示。
- 4、請攜帶適合的登山衣著、糧食、飲水、背包、鞋子、手杖及通訊設備等相關裝備，充分準備之後再出發。擬定詳實的登山計畫書，投保相關保險，充分保障參加人員的安全。

5、行進間須注意調節呼吸及步伐節奏，確實掌控速度及讀圖定位；活動有專業人力能因應緊急事故的風險評估與危機處置，並熟悉急救與相關醫護藥品等處置方式。

水域活動：

從事水域活動例如在游泳池、開放水域游泳或戲水，應注意「防溺 10 招」及正確救人之「救溺 5 步」：

1、防溺 10 招(五不五要)：

- (1)不長時：不要長時間浸泡在水中，小心失溫。
- (2)不疲累：身體疲累狀況不佳，不要戲水游泳。
- (3)不跳水：避免做出危險行為，不要跳水。
- (4)不落單：不要落單，隨時注意同伴狀況位置。
- (5)不嬉鬧：不可在水中嬉鬧惡作劇。
- (6)要合法：戲水地點需合法，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
- (7)要暖身：下水前先暖身，不可穿著牛仔褲下水。
- (8)要注意：注意氣象報告，現場氣候不佳不要戲水。
- (9)要冷靜：加強游泳漂浮技巧，不幸落水保持冷靜放鬆。
- (10)要小心：湖泊溪流落差變化大，戲水游泳格外小心。

2、救溺 5 步：叫叫伸拋划、救溺先自保。

- (1)叫：大聲呼救。
- (2)叫：呼叫 119、118、110、112。
- (3)伸：利用延伸物（竹竿、樹枝等）。
- (4)拋：拋送漂浮物（球、繩、瓶等）。
- (5)划：利用大型浮具划過去（船、救生圈、浮木、救生浮標等）。

(三) 系科宿營及營隊活動：

參加校外營隊活動時，應注意契約綰結內容，包括業者應負義務、履約責任、學生契約責任及安全與適法等相關事項，以維護學生權益。有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訂定之應記載及不得記載注意事項和相關定型化契約範本可至「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事務資訊暨活動網站」學生活動專區，搜尋相關資訊。

五、藥物濫用防制：

(一) 市面上新興毒品具有精美包裝之特徵，易降低施用者對於毒品的警戒性，且多為混合性毒品，此外俗稱「吸氣球」的笑氣(一氧化二氮)更會造成中樞及末梢神經損傷，嚴重者可能會肢體癱瘓，另環保署已將工業用笑氣納入毒管法之「關注化學物質」管理，吸食過量將危害人體健康。

(二) 新興毒品可能透過通訊軟體販賣、利用短影音 APP 附加 QR 碼提供貨品，請家長留意小孩，對於各式通訊軟體上奇怪的暗語及販售高於平常市價金額的物品都要提高警覺，避免小孩涉入網路販毒；另注意大麻與「墨西哥鼠尾草」(Salvia divinorum)在臺灣分別列為第二、三級毒品，千萬不要購買、使用，以免涉法（相關資訊請參考本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站 <http://enc.moe.edu.tw/>）。

(三) 為避免學生因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而好奇誤用，請家長多關心小孩校內外交友及學習狀況，暑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生活作息，不依賴藥物提神，非醫師處方藥物不要輕易使用，拒絕成癮物質；參加聚會活動時，務必提高警覺並且不隨意接受陌生人的物品及飲料，守法自律、做正確的選擇才能隔絕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

(四)倘學子不幸誤觸毒品，請家長與學校師長聯繫尋求協助，學校與家人的鼓勵與支持是最好的後盾，瞭解青年學子使用毒品的情境及原因，對症下藥根除這些問題，共同輔導並提供適性、多元學習方案，避免學生中輟或休、轉、退學離校，以協助走出對毒品的依賴性。相關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412-8185）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諮詢專線：0800-770-885），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

(五)為防杜藥頭危害校園安全，請學校師長多加留意關心，另提供情資協助檢警循線查緝，打擊校園及社區藥物濫用情形，以營造「健康校園」。

六、校園及人身安全：

(一)如有疫情各級警戒狀況下，學校防疫作為規劃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工作指引事項辦理，該期間請師生避免不必要移動、活動或集會。減少或律定樓層出入口動線，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同學如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師長，防止意外事件發生。

(二)基於防疫考量，同學入校時仍應配合學校進行相關防疫措施及手部衛生。暑假期間請配合學校作息，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避免單獨至校園偏僻的死角，確保自身安全。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或由家人陪同，絕不單獨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

(三)同學若於校內外遭遇校內人員、陌生人或發現可疑人物跟蹤尾隨，得立即撥打報案電話（110）、通知師長或快速跑至人潮較多地方或最近便利商店，大聲喊叫吸引其他人的注意，尋求協助。校外居住學生尤須注意門戶安全及可疑份子，並配合防疫指引事項，避免不必要外出；另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應小心不明人士跟蹤尾隨，並隨身攜帶個人自保物品如哨子等，以備不時之需。

七、居住安全：

(一)居家防火、用電安全：

為降低居家意外事故發生，請同學注意居家防火、用電安全之重要性。如遇火災發生時，應保持冷靜鎮定，立即通知周圍人員，並且撥打119報案，報案時應告知火災正確地址、人員所在樓層位置，以及有無人員受困。受困火場，切勿慌張，以及切勿躲在衣廚、浴廁裡或床鋪下等不易發現場所。點火器具並非玩具，不可把玩，玩火恐引起火災及傷亡。另外提醒家長打火機及點火槍等點火器具之放置場所，應予上鎖，並請家長充分配合告知學童家中的避難逃生路線及逃生避難原則，以及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早偵知火災、及早逃生避難，以建立危機意識並維護學子居家安全，有關防火常識可參考相關網站如下：

1、有關居家防火安全請至內政部消防署網站

（<https://www.nfa.gov.tw/cht/index.php>），參考並請多加利用「居家消防安全診斷表」及「電器火災消防安全診斷表」。

2、另居家用電安全，請至台灣電力公司（電力生活館）網站

（<https://www.taipower.com.tw/tc/index.aspx>），參考清潔保養篇、用電安全篇及居家生活篇等用電安全宣知識。

(二)租賃安全：

1、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時，要注意室內空氣流通，使用時切忌將門窗緊閉，易導致因瓦斯燃燒不完全，而肇生一氧化碳中毒事件；有頭昏、噁心、嗜睡等身體不適情況發生，應立即打開通往室外的窗戶通風，若身體嚴重不適時，請先前往通風良好的室外環境，再打119電話或與親友（學校）求助，以維護自身安全。外出及就

寢前亦必須檢查用電及瓦斯是否已關閉，以確保安全。

2、請多加利用考內政部消防署網站(<https://www.nfa.gov.tw/cht/index.php>)之「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診斷表」，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之危害。

八、宣導資訊素養與倫理教育：

暑假期間同學閒暇的時間變長，加上行動上網的普及，各式上網載具亦提供了種類多元的應用程式與遊戲下載，因此更容易使得同學沉迷於網路世界或遊戲，近年來由於過度沉迷於玩手機遊戲所引發的病症也逐漸增多，特別是對肩頸、手腕與眼睛的傷害，請同學留意安全上網、網路使用行為並進行相關時間管理，避免過度依賴3C產品，並培養正確使用網路的態度、技能和習慣，養成健康上網好習慣。

九、網路賭博防治：

暑假期間，請家長與老師們共同主動關心學生校內、外的言行，並加強對學生的關懷與輔導，如發現學生有異常情事，即積極介入處置與輔導，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衍生其他偏差行為；若發現學生涉及網路賭博情事，應通知學校依據校安通報作業要點即時通報與介入輔導，並由學校截取畫面及網址，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或向「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提出反應，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之網路內容，共同保護莘莘學子，營造純淨的學習環境。

十、犯罪預防：

(一) 請同學切勿從事違反活動：

請勿從事非法活動如飆車、竊盜、販賣違法光碟軟體、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援交）等。另近年來逐漸增多的電腦網路違法事件如：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違法上傳不當影片、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請同學務必尊重個人隱私權益，以免誤蹈法網。

(二)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

因近期兒少遭網路性剝削案件頻傳，網路已融入大眾生活文化，且行動載具的功能及處處都是無線網路的環境情況下，同學使用行動載具時務必建立良好的上網觀念，防範並留意使用網路時遭有心人士誘惑而涉性剝削等情形，如遭遇私密照被散布時，可向「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https://i.win.org.tw/>, 02-2577-5118)」或「台灣展翅協會網路檢舉熱線(<http://www.web547.org.tw/web5472010/>)」舉報協助移除影像，並同時通報警方與社政單位。使用網路時請記得不拍攝、不分享、不轉傳、不持有同學或他人裸照/私密照，以避免觸犯刑責；如遇兒少性剝削事件，請撥打以下專線求助，如110/113、台灣展翅協會web885網路諮詢熱線、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及學校學務/輔導處室。

(三) 遊戲用槍防治：

近年來市面上遊戲用槍購得容易，若使用不當易造成傷害，請同學勿任意把玩或購買非適用年齡之遊戲用槍商品，減少危害安全事件發生。

十一、校園傳染疾病及師生健康：

(一) 宣導傳染病防治措施

1、COVID-19、流感等呼吸道傳染病：

請維持個人衛生好習慣、勤洗手，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出入人潮擁擠且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或通風不良之場合、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時，建議配戴口罩。

2、腸胃炎等腸道傳染病：

在外用餐應注意個人及環境衛生，用肥皂或洗手乳洗手，不生飲、不生食，與他人共

食時應使用公筷母匙。

3、流行性結膜炎：

外出戲水需注意雙手清潔，選擇乾淨戲水場所，並避免以手揉眼、共用毛巾。

(二)避免食品中毒事件

1、選擇廠商：

校園活動若有訂餐需求，請選擇經評鑑衛生優良之廠商，若訂餐量大，可分流訂購，以確保供餐品質。

2、注意保存時間與環境：

可請廠商於接近用餐時間送達，並儘速於 2 小時內食用完畢；若未馬上食用，應避免長時間置於細菌快速繁殖之危險溫度帶 (7°C-60°C)，且不置於地面、太陽直射、病媒出沒或髒污等地方。

3、用餐後若有身體不適，請盡速就醫，並通知學校。

(三)預防熱傷害

1、掌握預警資訊：

從事戶外活動前，建議運用「樂活氣象 APP—健康氣象服務」等工具掌握預警資訊，據以安排氣溫較低之日期與時段外出。

2、加強個人預防措施：

穿著輕便、淺色、寬鬆、透氣衣服，利用寬邊帽或陽傘避免陽光直射臉、耳朵及脖子，選擇檢驗合格及適合臉型之太陽眼鏡保護眼睛；外出前 20 分鐘使用防水且 SPF 防曬係數 30 或更高防曬係數之防曬乳，並隨時留意身體狀況、補充水分與適當休息。

3、相關資訊可逕至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預防熱傷害衛教專區」

(<https://gov.tw/nGd>)參閱。

十二、自殺防治：

如同學有任何心理健康方面的問題，務必尋求導師或者學校輔導室協助，亦可利用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 1925 或 1995，24 小時免費諮詢服務。鼓勵家長參閱教育部製作之「該怎麼預防青少年自殺-家長篇」(<https://reurl.cc/7k3opy>)，隨時提高敏感度，以避免憾事發生。

十三、學生發生意外事件之通報與聯繫管道：

暑假期間如發生任何校園性平事件、校園霸凌事件、家庭暴力事件等校安事件，請聯繫本校學務主任 06-2134792 轉 201，本校將持續落實相關通報。